

國立新竹女子高級中學 函

地址：30060新竹市中華路二段270號
聯絡人：王昭慧
聯絡電話：03-5456611-1230
傳真電話：03-5426620
Email：research@hgsh.hc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工農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2月18日
發文字號：竹女教字第111000112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全國高級中等學校英文單字比賽實施計畫1份 (a102y0000u_1110001122ax_1.pdf)

主旨：檢送110學年度全國高級中等學校英文單字比賽區域決賽
注意事項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參賽證相關事項：

(一)請各校於本(111)年2月21日(星期一)至3月4日(星期五)
至網址：(<http://service.hgsh.hc.edu.tw/110vocabulary>) 下載參賽證，列印後發給參賽學生。
請務必攜帶參賽證入場參賽。

(二)111年3月4日(星期五)於上述網站公告區域決賽會場分配
表。

二、競賽日期、地點：

(一)競賽日期、時間：111年3月5日(星期六)上午10時

(二)競賽地點：

- 1、北區：國立華僑高級中等學校
- 2、中區：國立彰化女子高級中學
- 3、南區：國立臺南女子高級中學



三、防疫相關規定（詳如附件）：

（一）參加決賽學生、帶隊老師（每校限1名）入校時須出示參賽證或其他有效身分證明文件，並於報到處繳交健康聲明書。帶隊老師須至少接種兩劑新冠疫苗並提供接種證明。

（二）參加決賽學生若有「居家隔離者」、「居家檢疫者」等情事，不予提供補考機制。且參賽學生若因疫情而無法參賽，不得遞補其他學生參賽。

（三）參賽學校若有確診案例而導致停課，且停課期間適逢比賽日期，如該校參賽學生無確診，也非居家隔離、檢疫之對象，將安排參賽學生於備用試場參賽，以維護試場安全。

（四）北中南分區之考場學校，若因有確診案例而無法作為考場，該區考試將移至下列備用考場學校舉行：

1、北區備用考場：新北市立新莊高級中學

2、中區備用考場：國立彰化高級中學

3、南區備用考場：國立臺南第二高級中學

四、比賽相關事項，請參閱「110學年度全國高級中等學校英文單字比賽實施計畫」（如附件）。

五、如因疫情影響比賽，最新消息將公布於110英文單字網站網址：<http://service.hgsh.hc.edu.tw/110vocabulary>。請自行參閱網路公告，不再發函通知。

六、如有問題，請洽詢國立新竹女子高級中學教務處實研組王昭慧組長，電話：03-5456611分機1230。

正本：全國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